

國民政府遷臺後臺灣推行國語運動之探討 (1949-2003 年)

林育辰¹

摘要

本研究的目的是在於了解 1949 年至 2003 年臺灣的國語運動措施。採用歷史研究法以文獻分析的方式進行研究。1949 到 2003 年間的國語運動大致可分為 3 期，分別是奠基期（1949-1969 年）、貫徹加強期（1970-1986 年）以及尊重多元期（1987-2003 年）。奠基期延續了戰後初期在臺的國語運動，並且加強國語推行的力道，主要措施包括：恢復中央國語會、開辦國語高級班或研究班、增加國語傳習時數以及在公教機關禁止使用其他語言文字等。到了 1970 年代，中華民國退出聯合國，國際地位一落千丈，於是國語運動進入貫徹加強期；這段期間除了接續先前的國語推行措施外，還增加了「中華文化復興運動」，將國語運動的層次拉高，使得國語運動不僅是國語推行，更是中華文化復興的一環；而後又制訂「臺灣省加強推行國語實施計劃」，從公教機關、原住民、社會、國語推行員以及國語會經費等各層面著手，加強國語的推行；此外在廣播電視的播出部分，限制方言的播出時間，一天當中方言僅有 10% 的時間可以播出。進入 1980 年代，民主聲浪高漲，國民政府於 1987 年解除戒嚴，國語運動來到尊重多元期；首先在國語推行機構方面，部國語會改組為「國家語文發展委員會」，而後完全廢止；1993 年解除方言在廣播電視播出的時間限制；最終於 2003 年廢止「國語推行辦法」，國語推行運動正式告終，臺灣的語言政策邁向多元並進、相互尊重的新紀元。

關鍵詞：國民政府遷臺、國語推行、國語運動

作者：林育辰，國立臺東大學教育學系教育研究博士班研究生
通訊地址：95092 臺東縣臺東市大學路二段 369 號 教育學系
聯絡手機：0972-093978
電子信箱：yuchen2150@gmail.com